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说明的有关情况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9个交易日(2020年4月9日至2020年5月8日)

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1元人民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有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的上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

州蕴礼")的《重整申请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通知书》称,郑州蕴

礼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丧失清偿能力为由,向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

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并依法履行债务人的法定义务。如果公司顺利实施重

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

盈利能力。若重整失败,公司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4.1条第(二十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该重整申请的受理通

鉴于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2019年度预

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

相关规定,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对

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5日披露

相关业绩预计内容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

6、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被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20-04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及2020年5月6日

分别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

板关注函【2020】第278号、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83号,以下统称"《关注

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

〈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股东陈秀王

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文团与宁波铭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泽投资")签

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42,03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7%

对应的股东权利委托给铭泽投资行使;铭泽投资为北京尚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尚融资本")的全资子公司,陈秀玉、陈文团与尚融资本、铭泽投资签署

《战略合作协议》,以解决公司的债务困境;尚融资本、铭泽投资及其关联公司计划

未来6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总股本的1%;并对尚融

资本、铭泽投资及其关联公司的履约保障能力等事项表示关注,要求公司在2020年

落实和回复,现因回复内容有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公司预计无法在深圳证券交

公司在收到《关注函》后,立刻组织相关人员对《关注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

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

5月6日与2020年5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董 事 会

董 事 会

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

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收到债权人郑州蕴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

如果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

价均低于股票面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 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股票存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请对公司进行重整。

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告》。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509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3、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关于前海开源鼎欣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5月9日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鼎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欣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1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 鼎欣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容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 基金合同》和《前海开源鼎欣债券型证 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5月11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5月11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人起始日	2020年5月11日				
限制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及原因说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明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人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人的原因 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欣债券A	前海开源鼎欣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06145	006146			
该分级基金是否队	!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人	是	是			

1 八生甘木仨自

(1)2020年5月11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 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 转入)本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100 万元(含)(A、C类份额合并计算),即如 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人)本基金(A、C类份额 合并计算)的合计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 正常办理。本基金调整或取消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 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 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 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 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 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9日

关于前海开源鼎裕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05月0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鼎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裕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25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 鼎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资基金法》 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 基金合同》和《前海开源鼎裕债券型证 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05月11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05月11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人起始日	2020年05月11日				
限制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及原因说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明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人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人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裕债券A	前海开源鼎裕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03254	003255			
该分级基金是否员	則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人	是	是			

(1)2020年05月11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 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 换转人)本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100 万元(含)(A、C类份额合并计算),即如 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人)本基金(A、C类份额 合并计算)的合计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 正常办理。本基金调整或取消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 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 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 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 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 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 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9日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6 证券代码:603228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之前,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景鸿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景鸿永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2,819,712股,占截至本公告日 公司总股本608,734,410股的34.96%。减持计划实施之前,控股股东智创投资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智创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2,819,712股,占截至 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608,734,410股的34.96%。

景鸿永泰、智创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减持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截至本公告 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9.9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4日,公司披露了《景旺电子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7):景鸿永泰计划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 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3,011,800股,占公司当 日总股本602,371,610股的0.50%,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智创投资计划自公告 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不超过3,011,800股,占公司当日总股本602,371,610股的0.50%,减持价格按 市场价格确定。

2020年4月27日至2020年5月8日期间,景鸿永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 咸持公司股份2,356,968股,占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608,734,410股的0.39%。截 至本公告日,景鸿永泰累计减持数量已经超过其减持计划披露减持数量的一半, 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020年4月27日至2020年5月8日期间,智创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 减持公司股份2,378,430股,占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608,734,410股的0.39%。截 至本公告日,智创投资累计减持数量已经超过其减持计划披露减持数量的一半, 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P 兄 川 枫 付 土 14 柳		_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景鸿永泰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12,819,712	34.96%	IPO前取得:212,819,712股
智创投资	5%以上第一大股东	212,819,712	34.96%	IPO前取得:212,819,712股
注:202	0年3月20日(本次	次减持实施前	í), 因公言	完成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

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新增股本636.28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02,371,610股变更 为608.734.410股,导致景鸿永泰、智创投资减持前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景鸿永泰 持股比例由35.33%变更为34.96%,智创投资持股比例由35.33%变更为34.96%。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景鸿永泰	212,819,712	34.96%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一组	智创投资	212,819,712	34.96%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合计	425,639,424	69.92%	_
	# 4 7 10 =	4-	- W III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减持时间过半、减持数量过半

					-			
股东 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 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額(元)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景鸿永泰	2,356,968	0.39%	2020/4/27 ~ 2020/5/8	集 中 竞 价交易	47.00-51.55	117,259,043.05	210,462,744	34.57%
智创投资	2,378,430	0.39%	2020/4/27 ~ 2020/5/8	集 中 竞 价交易	47.10-51.50	118,192,136.14	210,441,282	34.57%
/	1-1-1-1-1-1	+ + 72	→ 1.ΠΠ →	P-35-17		442544	マンサロス	- T.L.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重监局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力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景鸿永泰、智创投资将根据市场及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

减持计划,减持计划是否继续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履行后续信息披露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Box 是 \lor

(三)其他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溢价 风险提示公告

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类份额(场内简称: 电子B;交易代码:150232)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 较高。2020年5月7日,申万电子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058元,相对于当 日0.5992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76.57%。截止2020年5月8日,申 万电子B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4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 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申万电子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申万电子B份额内含 杠杆机制的设计,申万电子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申万电子份额 (场内简称:申万电子,场内代码:163116)净值和申万电子A份额(场内简称: 电子A,场内代码:150231)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申万电子B份额的波动性 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申万电子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 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申万电子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 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 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分级证券投 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 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 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9日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B类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申 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场内简称"深成指B",交 易代码:150023) 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 2020年5月7日, 申万进取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235元, 相对于当日 0.0981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139.55%。截止2020年5月8日,申 万进取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25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 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申万进取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申万进取份额的持有人会 因杠杆倍数的变化以及溢价率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2、申万进取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

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 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按 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 好信息披露工作。

5、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 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20-036 债券代码:128042 倩券简称:凯中转倩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 股股东吴瑛女士的通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现 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 第一大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吴瑛	是	7,100,002	7.60%	2.45%	2019年4月 23日	2020年5月8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Ī	合计		7,100,002	7.60%	2.45%			
	— пл	大 四.	的甘木桂)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东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 东或第一大股 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为 补充质 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吴瑛	是	3,530,000	3.78%	1.22%	否	否	2020年5月6 日	解除质押日	深圳担保集 团有限公司	借新 还旧
吳瑛	是	1,780,000	1.90%	0.62%	否	是	2020年5月8 日	2020年5月 31日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补充 质押
吴瑛	是	640,000	0.69%	0.22%	否	是	2020年5月8日	2020年5月 31日	国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补充 质押
合计		5,950,000	6.37%	2.06%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 持股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 本次质押前	本次质押前	本次质押后 占其所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称	(股)	例 例	质押股份数 量(股)	质押股份数 量(股)	持股份 比例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吳瑛	93,389,576	32.27%	61,816,496	60,666,494	64.96%	20.96%	0	0	0	0
张浩宇	78,055,676	26.97%	48,409,620	48,409,620	62.02%	16.73%	0	0	0	0
合计	171,445,252	59.24%	110,226,116	109,076,114	63.62%	37.69%	0	0	0	0
注:	投东张浩	宇所原	5押的股(分全部用	于为位	、司发	行的可转	专债 "岂	肌中转债	责"提供
				ŻΕ	1保。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

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2,126,500股,占公司控股股东所持

股份比例为23.6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5%,对应融资余额为8,000万元; 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60,666,494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 数的64.96%,占公司总股本的20.96%,对应融资余额为25,823万元。

3、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 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20-047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广中茂;证券 代码:002509) 于2020年5月7日及2020年5月8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 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对有关情 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提示的 公告》,因2020年3月30日股票收盘价格为0.95元/股,股票收盘价格低于股票面值 (即1元人民币),公司就可能因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 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 市交易等事项进行风险提示。

2、公司于2020年4月1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违规担保事 项的进展公告》,就公司大股东邱茂国39,329.90万元违规担保事项中,公司全资子 公司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白中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 茂生物")及中茂生物三水分公司收到相关债务债权人出具的《承诺函》等进展情 况进行公告。

3、因2020年4月9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0.99元/股,股票收盘价格低于股票面 值(即1元人民币),公司就可能因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 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股票面值,深圳证券交易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 上市交易等事项进行风险提示。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4月10日巨潮资讯网及 《证券时报》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提示的公告》

4、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 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公司将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 期至2020年5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 报》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天广中茂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5、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广中 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正文的议案》,该议案中2名独立 董事弃权,弃权理由分别为"对期初数无法认定"与"财务数据不确定性太多"。具 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天广中茂股份有 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中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度第一季度未经审计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887.78万元 6、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独立董事王有平先生因其工作原因,申请辞去

公司于同日披露了《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天

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7、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证监局出具的《行 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2号,对公司股东邱茂国及其一致行动人邱茂期就违 规担保事项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5月6日巨潮资 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8、公司于2020年5月5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 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股东陈秀玉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文团与 宁波铭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泽投资")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将 其合计持有的公司42,03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7%)对应的股东权利委托给铭 泽投资行使;铭泽投资为北京尚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融资本")的 全资子公司,陈秀玉、陈文团与尚融资本、铭泽投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以解决 公司的债务困境;尚融资本、铭泽投资及其关联公司计划未来6个月内,拟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不低于总股本的1%。

9、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及2020年5月6日分别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 于对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78号、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83号,以下统称"《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就公司于2020年5 月5日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 告》《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 份计划的公告》相关事项表示关注。 因回复内容有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公司预计无法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

的期限内完成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 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5月12日回复上述2份《关注函》并对外披露。 10、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截至本公告日止,公司未有需要更正或补充披露的事

项, 1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12、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 13、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14、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证券代码:600418

'本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君睿祺

况。

量已过半,本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瑞和康股权认购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

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生产经营。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二、其他相关说明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减持期间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减持方式

编号:临2020-029

特此公告

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完成问复工作。

2020年5月12日回复上述2份《关注函》并对外披露。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4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月度同比			年度同比	
		四月份产销量明细	本月	去年 同期	增减%	本年 累计	去年 累计	增减%
		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	7201	7243	-0.58	18048	34591	-47.82
	乘用 车	多功能乘用车(MPV)	2642	3915	-32.52	10156	14916	-31.91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6334	4675	35.49	14542	15403	-5.59
		轻型货车	21064	15151	39.03	61482	75551	-18.62
		中型货车	1625	1555	4.50	4995	6545	-23.68
		重型货车	5633	3435	63.99	16264	14631	11.16
产量	商用车	客车非完整车辆	602	530	13.58	1538	1924	-20.06
	车	多功能商用车	728	600	21.33	2140	2026	5.63
		大型客车	208	483	-56.94	332	1107	-70.01
		中型客车	250	142	76.06	501	474	5.70
		轻型客车	48	120	-60.00	406	532	-23.68
		合计	46335	37849	22.42	130404	167700	-22.24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3525	6914	-49.02	8561	21931	-60.96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数量

超过1%暨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持股5%以上的股东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3):公司股东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睿

祺")计划在2020年5月6日至2020年8月5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

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635,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9991%)(以下简称

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君睿祺在本减持计划期间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5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2.1280%)。君睿祺减持股份数量已超过1%,且减持数

减持价格 (元/股)

君睿祺减持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

1、君睿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情况,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公司

2、君睿祺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已作出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

3、君睿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

4、君睿祺本次减持后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仍将遵守大股东股份变动

5、君睿祺将根据未来市场、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减持计划,尚存在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

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司(以下简称"贝瑞和康")100%股权同时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中以持有的贝

股数(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占本减持

总股本比例(9

2.1280

近日,公司收到《天津君睿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份减持进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 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 2020-029

		是40至少/TA25年/TI十(30 V)	3/13	3327	7.20	13/12	31232	49.72								
	乘用 车	多功能乘用车(MPV)	2651	3278	-19.13	10149	14936	-32.05								
	7-	基本型乘用车(轿车)	5997	4286	39.92	15560	15828	-1.69								
		轻型货车	20603	15912	29.48	60520	78235	-22.64								
		中型货车	887	876	1.26	3491	3757	-7.08								
		重型货车	5412	3461	56.37	16433	14962	9.83								
消量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商用	客车非完整车辆	530	520	1.92	1477	2058	-28.23
BHDIK		多功能商用车	625	557	12.21	1902	2064	-7.85								
		大型客车	14	544	-97.43	110	1127	-90.24								
		中型客车	257	114	125.44	418	370	12.97								
		经型客车	28	60	-53.33	330	520	-36.54								
		合计	42719	34935	22.28	126102	165109	-23.62								
		其中:纯电动乘用车	3748	6532	-42.62	8674	21539	-59.73								
Г		出口	2149	4454	-51.75	11624	16730	-30.52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30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 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50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 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将不少于300万股 且不高于600万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最高为3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 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6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

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0年4月30日收市,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907,4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1018%,最 高成交价为43.42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6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60,386,379.29元 (不含手续费)。回购股份情况符合公司披露的既定回购方案。

、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和节奏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 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

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即2019年12月23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 票累计成交量为25,394,600股,截至2020年4月30日收市,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内累计 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6,348,65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1,080,000股,对应回购 日期为2020年1月14日至2020年1月20日的交易日。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4、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将根据相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8日

2020年5月8日